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CHRAMM HOLDING AG

星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德國法例註冊成立的股份公司)

(股份代號：955)

公 佈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 投票表決結果

管理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建議提呈的決議案已獲股東或獨立股東(按適用者)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

謹此提述星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的通函(「通函」)。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的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假座Norton Rose LLP(地址為：Theatinerstrasse 11, 80333 Munich, Germany)的會議室舉行，該會議亦在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麼地道72號香港日航酒店地下低層日泉廳1-2室通過電視直播觀看。管理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建議提呈的決議案已獲股東或獨立股東(按適用者)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9,905,000股。

由於SSCP於委託製造協議項下的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SSCP、其附屬公司及由SSCP控制的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就第1項議程放棄表決。

SSCP、The Humble Humanity Limited及香港商施萊姆三成有限公司(前稱「三成宏基香港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擁有合共14,035,000股股份的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0.51%)，彼等已於股東特別大會就第1項議程放棄表決。賦予股東權力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1項議程的股份總數為5,87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29.49%。

由於Kyung Seok CHAE先生(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持有11,28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6%))因利益衝突遭禁止批准其自身的服務合約，彼已根據上市規則就第3項議程放棄表決。賦予股東權力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3項議程的股份總數為19,893,72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99.94%。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2項議程放棄表決。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力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投票反對所建議提呈議程項目下的決議案。

就於股東特別會上建議提呈的議程項目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議程項目		有效表決 股份數目	佔股本總額 百分比	票數(%)		出席股東股 東大會但並 無作任何表 決的股份 數目
				贊成	反對	
1.	有關修訂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根據委託製造協議自SSCP集團採購塗料產品的年度上限的決議案	741,040	3.722884%	740,960 (99.989204%)	80 (0.010796%)	5,020,08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均投票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2.	有關監事會預計批准潛在委任Sung Su HAN博士為管理董事會成員的決議案	2,491,040	12.514645%	2,490,960 (99.996788%)	80 (0.003212%)	17,305,08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均投票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3.	有關與Kyung Seok CHAE先生的服務合約的決議案	2,491,040	12.514645%	2,490,960 (99.996788%)	80 (0.003212%)	17,293,80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均投票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附註： 議程項目全文載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出任股東特別大會的點票監察員。

承董事會命
董事
CHAE Kyung Seok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

管理董事會成員包括：

Peter BRENNER先生
CHAE Kyung Seok先生

監事會成員包括：

OH Jung Hyun先生(主席)
KOO Jeong Ghi先生(副主席)
SOHN Min Koo先生
KO Bang Seon先生#
LEE Choong Min先生#
SHIN Kiyoung先生#

獨立監事

* 僅供識別